

授 權 書

身 份		授 權 人		被 授 權 人	
自然人姓名 (法人代表)		☐ 男 ☐ 女		☐ 男 ☐ 女	
出 生 日 期		民國 年 月 日		民國 年 月 日	
公 司 法 人 全 銜 名 稱					
身份證字號 (公司統一編號)					
通 訊 住 址	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		☐ ☐ ☐ (郵遞區號)	
連 絡 電 話		(H)		(H)	
		(O)		(O)	
不 動 產 標 示	土 地 部 份	坐 落	市 鄉鎮 (縣) 市區 段 小段		
		地 號			
	建 物 部 份	門 牌	路 巷 弄 號 樓 (街) 段		
		建 號	, 共同使用部份隨同主建物移轉。		
授 權 事 項	立授權書人授權被授權人全權代理本人，為上述不動產之買賣、產權移轉或租賃等權限，自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履約完畢日止，被授權人得代為一切法律行為，並以勾選方式表示下列特別代理權： ☒ 勾選後經塗改者本授權書無效 (1) ☐ 出售不動產時，就買賣事實簽訂不動產書面契約、受領價金【 ☐ 由授權人指定之人或帳戶內； ☐ 由被授權人指定之人或帳戶內】及點交房地事宜。 (2) ☐ 買受不動產時，就買賣事實簽訂不動產契約、給付價金及點交房地事宜。 (3) ☐ 為辦理履約保證手續，就簽訂契約及辦理其他相關手續等事宜。 (4) ☐ 審閱不動產說明書之內容暨簽章事宜。 (5) ☐ 簽署為連帶保證人事宜。 (6) ☐ 簽發擔保本票事宜。 (7) ☐ 出租不動產時，簽訂書面租賃契約，收受租金、保證金，點交及收回房屋等事宜。 (8) ☐ 承租不動產時，簽訂書面租賃契約，給付租金、保證金，點交及返還房屋等事宜。 (9) 辦理 ☐ 法院公證 ☐ 印鑑證明申請 ☐ 戶籍謄本申請 ☐ 其他：_____				
立授權書人 簽 名：_____ 蓋章_____					

此致群義房屋_____加盟店_____公司

物件編號：

製表日期：105/11/30